附件1

2023年湖南省科学实验展演汇演方案

为选拔省内优秀选手参加全国科学实验展演汇演，根据2023年湖南省科技活动周安排，省科技厅、省科协、省教育厅将联合举办2023年全国科学实验展演汇演预选赛暨湖南省科学实验展演汇演决赛，并通过互联网融媒体平台同步开展2023年湖南省科学实验网络科普传播奖评选活动。

一、参赛条件

全省年龄在14周岁以上的科研工作者、科普工作者及科学传播爱好者均可独立或组队参赛，职业不限。组队参赛的，每队成员不得超过5人，另应指派1名领队，并可安排1人担任指导老师。报名后选手和指导老师均不得更换。

二、比赛内容

比赛内容包括自选实验、常规实验、科技常识问答。任何实验内容，应将“科学性”“导向性”摆在第一位。自选实验内容要围绕大赛主题，采取公众易于接受的形式展示科学实验过程。常规实验由主办方拟定题目，选手现场进行实验操作。科技常识问答由各参赛队现场随机抽取问题并回答。参赛实验过程必须确保安全，不得展演可能释放有毒物质、发生爆炸等具有危险性的实验。

三、参赛方式

选手以团队为单位参赛。参赛团队可通过“市州推荐”“省直机关单位推荐”“部属高校推荐”三种方式报名。往届湖南科学实验展演汇演决赛获奖选手可参赛，但参赛主题及内容必须与往届不同。

（一）市州推荐：各市州按属地原则，选拔推荐本地优秀团队参赛，每个市州限3个参赛名额。鼓励市州组织预赛，针对举办预赛的市州，湖南教育电视台将进行重点宣传推荐、传播展示，并可结合实际情况对市州预赛进行融媒体直播。

（二）省直机关单位推荐：各省直机关单位可推荐本系统内1个团队参赛。各省属高校通过省教育厅统筹推荐，省教育厅总计推荐的参赛团队不超过10个。

（三）部属高校推荐：国防科技大学、中南大学、湖南大学三所高校，每校可推荐1个团队参赛。

四、报名要求

**（一）报名材料**

1. 参赛队推荐表、承诺书。

2. 参赛队介绍视频。视频统一为高清MP4格式，16:9横幅比例，时长不超过30秒，大小不超过40M。

3. 展演用PPT。须为OFFICE 2010（或以上）通用版本，16:9横幅比例，可配背景音乐，PPT中若插入视频请使用WMV格式，文件大小不超过40M。

**（二）报名方式**

各参赛团队登陆湖南省科技厅门户网站（http://kjt.hunan.gov.cn），进入“湖南省科技管理信息系统公共服务平台”（以下简称“科管系统”）在线报名。在线填报并提交《选手推荐表》（在线注册、填报及推荐操作具体流程详见“科管系统”首页“系统使用说明”），并将承诺书签字扫描作附件上传，同时将报名材料报送到指定电子邮箱。

根据推荐报名机制，各市州科技局、各省直机关单位、各部属高校对相关材料进行预选审核，并依据推荐名额，在“科管系统”向省科技厅推荐报名。

五、赛程安排

比赛分半决赛和总决赛两部分，各参赛队分组参加半决赛，评出24个参赛队进入总决赛。

**（一）报到**

1. 时间：暂定7月中旬。

2. 地点：待定。

3. 领队及各参赛队1名选手代表参加，明确展演汇演规则、评分标准以及具体安排等，进行两轮抽签确定分组和半决赛出场顺序。

**（二）半决赛**

1. 时间：暂定7月中旬）

2. 地点：待定。

3. 比赛内容

（1）自选实验。主要考察选手科学实验的基本素质和科普展示能力，演示内容由选手按照大赛主题、科目等要求自行设计，时间限定在6分钟内。实验所需器材、材料由选手自行准备。

（2）常规实验。主要考察选手科学实验的基本素质和应变能力，选手代表现场抽签选择题目，自行设计实验过程并规范演示，时间限定在3分钟内。备选题目将于赛前在大赛QQ工作群公布，供选手提前做准备，比赛时所需实验器材由主办方提供。

**（三）总决赛**

1. 时间：半决赛后次日，具体时间待定

2. 地点：待定

3.比赛形式：现场比赛。根据大赛组织情况安排融媒体网络直播、电视录播。

4. 比赛内容为自选实验、科技常识测试。

（1）自选实验。参赛要求与半决赛相同，实验内容可有调整。

（2）科技常识。选手从《中国公民科学素质基准》题库中随机抽取两道题目作答。

（3分）现场问答。评委就选手的自选实验相关领域随机提问，选手针对问题进行回答。

# 六、评比规则

**（一）半决赛评分标准**

参赛队依抽签确定的顺序上场，配带号码牌。总分100分，参赛队的得分为评委评分的平均分，评分保留到小数点后一位，超时由记分员进行扣分，扣分直接在计算得到的平均得分中扣除，并作为参赛队该阶段最终得分。

1. 自选实验（80分）。

评委分别从实验内容、演示效果、整体形象三方面进行评分。

① 实验内容 （40分）

科学准确，重点突出；

通俗易懂，深入浅出。

② 演示效果（30分）

动作标准，快速准确；

简单易学，互动性强。

③ 整体形象（10分）

衣着整齐，精神饱满；

举止大方，自然得体。

超时10秒内（含）扣0.5分，超时11秒至15秒（含）扣1分，超时15秒实验终。

2. 常规实验（20分）

从科学性、创新性和规范性上对参赛队进行考察。参赛队现场指定一人进行常规实验演示，按半决赛组别确定常规实验内容。超时10秒内（含）扣0.5分，超时11秒至15秒（含）扣1分，超时15秒实验终止。

3. 补充说明

若遇参赛队总分数相同则按第二个最高分高低决定名次，若第二个最高分相同则按第三个最高分高低决定名次，以此类推；若遇打分均相同，则在监督组的监督下抽签决定名次。

**（二）总决赛评分标准**

总分100分，现场共有7名专家评委对自选实验进行打分，并对参赛队整体表现进行点评。参赛队得分为现场评委去掉最高分和最低分后的平均得分，评分保留到小数点后一位，超时由记分员进行扣分，扣分直接在计算得到的平均得分中扣除。

1. 自选实验（80分）。评比规则同半决赛。

2. 科技常识测试，共两题。每题回答限时10秒。答对不加分，答错或超时每题扣0.5分。

3.现场问答（20分）。评委就选手的自选实验相关领域随机提问，选手针对问题进行回答。选手回答限时2分钟，超时10秒后终止。评委根据选手回答情况打分。

监督组全程监督活动过程，并对活动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及投诉情况进行调查处理。

本实施方案由大赛组委会负责解释。